

江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文件

江文艺〔2018〕82号

转发省文化厅关于发布 2018' 广东（珠海） 文化创意设计大赛方案的公告的通知

各市（区）文广新局（文广体育局），局下属各单位：

现将省文化厅《关于发布 2018' 广东（珠海）文化创意设计大赛方案的公告》转发给你们，请根据各地各单位工作实际，做好参赛作品的相关组织协调工作。

特此通知。

江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8年7月5日

（联系人：杨子铨，联系电话：337261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旅游局、五邑大学艺术设计学院、江门职业技术学院艺术设计系。

江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办公室

2018年7月6日印发

校对：黄建勇

(共印18份)

广东省文化厅

关于发布2018'广东(珠海)文化创意设计大赛方案的公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文化部等部门关于推动文化文物单位文化创意产品开发若干意见的通知》等系列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化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岭南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推动文化强省建设迈上新台阶,省文化厅决定举办“2018'广东(珠海)文化创意设计大赛”。特制定本方案,现予公告。

一、大赛宗旨

以大赛为平台,以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传播为宗旨,依托广东岭南特色文化资源,深入挖掘文化内涵,汇聚创意设计资源,推动文化资源、文化创意设计与我省相关产业交流融汇。通过大赛,对接文创产品开发各产业链,开发一批优质文创产品,培育一批优质文创企业和文创产品开发人才,打造一批文创品牌。激励文创企业开拓新领域、培育新市场,努力打造全省文化创意创新创业高地。

二、大赛主题

创意改变生活 文化提升品位

三、大赛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广东省文化厅

承办单位：珠海市文化体育旅游局、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广东文创联盟、珠海市文化产业协会

协办单位：各地级以上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文体旅游局）、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促进会、广东省博物馆、广东省立中山图书馆、广东美术馆、西汉南越王博物馆、广州少年儿童图书馆、深圳博物馆、深圳美术馆、深圳市关山月美术馆、孙中山故居纪念馆、文创联（广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天融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支持媒体：南方报业传媒集团、羊城晚报报业集团、广东广播电视台、珠海特区报、珠海广播电视台

四、大赛举办时间

2018年5月至12月

五、大赛举办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

六、大赛内容

（一）参赛对象

中国境内合法注册成立的公司、企业；中国境内合法设立的机关单位、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中国境内合法设立的非法人组织；中国内地公民；或

上述主体之间组成的团队。

（二）征集方向

1. 文博创意产品设计

充分调动广东省内各级文化文物单位积极性，以文创视野深入挖掘文化文物资源的价值内涵和文化元素，让文化遗产“活”起来，激发“文化+创意”的活力，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传播。

设计作品要求：依托广东省范围内各类博物馆、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群众艺术馆、纪念馆等各级文化文物单位馆藏的文化资源及文物保护单位、不可移动文物资源为载体，将岭南文化具象化，开发、设计具有岭南特色的文化创意产品。

作品呈现形式：（1）产品实物类；（2）平面设计（可衍生或转化为产品）。

2. 非遗创意产品设计

充分利用和挖掘广东省丰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以文创设计为媒促进“文化与生活”“传统与当代”的有机融合，推动广东非遗的传承与创新。

设计作品要求：以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为基础，坚持合理利用、传承发展的原则，注重非遗元素与生活用品的广泛融合，注重传统工艺的创新发展，以“非遗+文化创意”让非遗产品焕发新的生机和活力。

作品呈现形式：（1）产品实物类；（2）平面设计（可衍

生或转化为产品)。

3. 地域特色文化旅游创意设计

以广东省各区域特色文化旅游资源为设计指向,结合“一带一路”、粤港澳大湾区、特色小镇建设等主题,多角度、多领域地丰富广东省“世界休闲旅游目的地”文化旅游产品种类,打造一批用创意设计承载地域故事的文化旅游产品品牌,促进专业设计领域与文化旅游行业的融合发展。

设计作品要求:依托广东省21个地级以上的城市IP、文化内涵、自然景观、人文风情等地域文化特色,以及城市知名旅游景点、标志性建筑、旅游产品等旅游资源,设计具有“纪念性”“艺术性”“实用性”“收藏性”“独特性”“环保性”“时尚性”的产品。

作品呈现形式:(1)产品实物类(纪念品、工艺品、名优特产类等);(2)平面设计类(可衍生或转化为产品)。

(三) 参赛要求

1. 参赛作品既可以是实物作品,也可以是设计方案;既可以是单件,也可以是系列作品。参赛作品应紧扣赛事主题和方向,不得出现黄色、暴力、宣扬邪教或迷信等违法或违背公序良俗和伦理道德的内容等。

2. 参赛作品必须具有唯一性、前瞻性,不得抄袭、复制、盗用他人作品或市场产品。要求结构严谨、制作精良、文化内涵深厚、贴近生活、具有实用与可生产性。

3. 参赛作品可以单位或个人名义进行申报。参赛者须根

据大赛官方网站 (www.gdwcsj.com) 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的文化资源项目进行参赛作品创作,并在提交的“参赛作品申报表”中,注明所选需“征集方向”及对应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的文化资源项目名称、编号,每一参赛作品仅限选一个“征集方向”和一个对应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的文化资源项目。

4.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是未申请专利或进行著作权登记的原创作品,作者应对参赛作品拥有完整、明确、无争议的著作权,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已实施方案、已投入市场的产品、已参加过各类评审、其他竞赛或曾经发表过的作品不得参赛。凡参赛作品涉及的版权、肖像权等法律纠纷,一切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本人承担。

5. 参赛者须按要求完整填写参赛作品报名表和《2018'广东(珠海)文化创意设计大赛参赛作品著作权及专利权利转让合同》。信息错填或未填写联系方式导致无法联络的,责任由参赛者自行承担。

6. 参赛作品中不得出现任何与参赛人员姓名、单位相关的文字、图案、标记及其它与设计方案无关的符号,不符合规定者将被视为无效作品,取消参赛资格。

7. 大赛主办单位(广东省文化厅)及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的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对参赛入围获奖作品享有包括并不限于知识产权在内的一切权利。参赛对象在按照赛事规定方式提交参赛作品时,须明确同意将参赛入围获

奖作品的著作权（除人身专有部分权利外，包括但不限于复制、发行、出租、展览、表演、放映、广播、信息网络传播、摄制、改编、翻译、汇编等权利）、专利申请权等权利不可撤销地无偿转让给大赛主办单位及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独占性享有。对于参赛入围获奖作品，主办单位及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可以自行或授权相应民事主体使用，并对其进行必要的修改。最终未获得任何奖项的参赛作品及其依法享有的权利，将归还参赛对象。

8. 参赛作品除参赛者在提交参赛时特别注明要求退还的实物作品外概不退还，请参赛者自留备份。需退还的实物作品若入围获奖的，主办单位将在巡展完毕后于2019年6月30日前进行退还。需退还的作品，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按参赛者提交作品时所留联系人、联系方式和联系地址以邮寄方式退还。如上述联系人、联系方式和联系地址无法联系退还的，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予以免费保留60天，并由参赛者在此期间自行联系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前来领取或另行约定邮寄退还；逾期未来大赛组委会办公室领取或未与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约定另行邮寄退还的，视为自动放弃该作品所有权并同意授权主办单位全权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参赛者自行承担，主办单位免责。

9. 基于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目为国有或地方政府、相关单位、企业或个人权利所有，所

有参赛单位或个人未经权利人许可，不得擅自将相关资源项目用于本参赛作品以外用途。

10. 参赛者应全面了解本次大赛规则。凡提交参赛作品者，视同已全面了解并接受大赛规则，自愿受其约束。

(四) 报名方式

1. 报名时间：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9月30日18:00止。

2. 报名途径：大赛统一采用官方网站(www.gdwcsj.com)注册报名。所有报名参赛作品(含实物提交的作品)资料及信息均须按规定要求以电子文档格式通过大赛官方网站上传提交，并须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将参赛作品申报表、参赛作品信息等规定资料以纸质材料的形式寄送大赛组委会指定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红山路165号珠海市文化体育旅游局2018'广东(珠海)文化创意设计大赛组委会办公室，邮编：519000。

所有入围获奖作品(进入复试)均须同时寄送参赛作品实物(或模型)至大赛组委会。参赛者在收到《决赛入围通知书》后，应根据决赛需要，进一步提交参赛作品资料。具体内容将随《决赛入围通知书》一并告知参赛者。

3. 提交形式及格式

(1) 平面设计作品

网上电子文档提交：参赛作品申报表、设计稿相关文件，文件格式为JPG，色彩模式CMYK，规格A3(297*420mm)，分

辨率不低于 300dpi。

纸质文档提交：参赛作品申报表一份、作品资料一式三份，规格 A3(297*420mm)彩色打印文件，精度不低于 300dpi。

(2) 实物作品

网上电子文档提交：参赛作品申报表、实物图片，图片要求多角度、有参照物、能体现作品原貌，并标注作品尺寸（长×宽×高 cm），图片电子文件统一为 JPG 格式，色彩模式 CMYK，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文件大小不超过 5M，图片数量不少于 5 张。

纸质文档提交：参赛作品申报表一份、作品资料一式三份，规格 A3(297*420mm)彩色打印文件，精度不低于 300dpi。

(3) 组合作品中，请注明各单件作品的尺寸、材质等信息。

(4) 参赛作品原作或模型需自制实木材质的外包装箱，要求坚固，便于搬运，贴统一标签（参赛作品申报表）。

(五) 奖项设置

本届大赛坚持精神鼓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的原则，获奖作品将获得大赛主办单位颁发的证书和奖金，奖金发放和个税扣缴按规定办理。

1. 文博创意产品设计奖项：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5 名、优秀奖若干名（对一、二、三等奖以外的入围作品给予优秀奖）；

2. 非遗创意产品设计奖项：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3 名、

三等奖 5 名、优秀奖若干名（对一、二、三等奖以外的入围作品给予优秀奖）；

3. 地域特色文化旅游创意产品设计奖项：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5 名、优秀奖若干名（对一、二、三等奖以外的入围作品给予优秀奖）；

4. 大赛 LOGO 创意设计奖项：最佳设计奖 1 名，优秀奖若干名。

5. 优秀组织奖：颁发奖牌若干名，表彰组织工作先进单位。

6. 优秀支持单位奖：对为大赛获奖作品提供优质孵化平台入驻、创业辅导培训、成果转化对接、免费宣传推广、投融资服务等支持，且推动大赛获奖作品产业转化成效显著的单位颁发奖牌若干名。

七、大赛流程安排

（一）作品征集

1. 征集时间：2018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2. 截止时间：2018 年 9 月 30 日 18:00 止。

（二）作品评选

1. 初审

（1）审核时间：2018 年 10 月 8 日至 10 月 21 日

（2）评审形式：由组委会组织承办单位和相关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初步审核、筛选、归类，主要对参赛作品的文化要素和文化内涵表达与其参选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

目是否相符、作品的内容是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审核。

2.入围评选

(1) 评审时间：2018年10月22日至10月28日

(2) 公示时间：2018年11月1日至11月7日

(3) 评审形式：由组委会组织相关专家对参赛作品逐一评审，评选出入围作品。主要从艺术性、创新性、文化内涵、实用性、可实现性等方面评分。

3.终审

(1) 评审时间：2018年11月8日至11月13日

(2) 公示时间：2018年11月16日至11月22日

(3) 评审形式：由组委会组织相关专家对已入围作品进行获奖等次评审，确定获奖作品等次。

八、大赛活动

(一) 文化创意设计讲座

1. 时间：7月30日9:30

2. 地点：珠海市图书馆报告厅

3. 内容：邀请行业专家围绕文化创意设计相关话题开展主题讲座，分享文创产品开发设计经验。

4. 参加人员：特邀行业专家、相关文创产品设计开发单位代表、新闻媒体记者；意向参赛企业、机构、高校、团队、个人（有意参加者，请提前登录官网预约报名，额满即止）；预计150人。

(二) 大赛作品成果展暨粤港澳文化创意设计展示交流

1. 展示交流时间：2018年11月28日至12月2日

2. 地点：珠海古元美术馆（或珠海大剧院）

3. 参加人员：开放式自由参观。主要人员包括大赛获奖作品参赛者；相关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相关地市文化部门代表；特邀港澳文化部门、文创企业代表和设计师；相关企业、机构代表；社会公众等。

(三) 项目路演及合作对接

1. 时间：11月28日

2. 地点：珠海古元美术馆（或珠海大剧院）

3. 内容：结合大赛设计成果，组织相关专家、企业、投资机构，对参赛获奖作品进行有针对性的指导和点评，促进设计成果与市场的有效对接，打造从设计、生产到销售的产业链，推动优秀文化资源的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4. 参加人员：相关专家、企业、投资机构代表；部分获奖作品参赛者；相关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相关地市文化部门代表。

(四) 颁奖及签约

1. 时间：11月29日9:30

2. 地点：珠海大剧院音乐厅

3. 内容：对获奖参赛者颁发证书、奖金；相关合作项目签约。

4. 参加人员：相关省、市领导；大赛组委会领导、各地

市文化部门领导；相关承办、协办单位负责人；特邀嘉宾；获奖参赛者代表；相关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相关媒体、企业、机构代表等。

（五）文创设计成果巡展

1. 时间：12月-
2. 地点：省内各级博物馆巡展
3. 参加人员：社会公众

九、监督机制

（一）组委会做好大赛各环节监督工作，根据情况派员参加大赛各环节现场监督。大赛受理举报电话：0756-2636632；举报邮箱：529448178@qq.com。

（二）在入围作品和获奖作品公示期间，如发现参赛作品有抄袭、剽窃或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情况的，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进行调查、甄别和审议，如确认属实，立即取消参赛或获奖资格，移交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三）如发现大赛有徇私舞弊、破坏比赛公平和公正以及其它违法违规行为的，经大赛组委会核实后情况属实，移交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十、大赛相关注意事项

（一）主办方权利

1. 大赛主办单位（广东省文化厅）及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对参赛入围获奖作品享有包括并不限于知识产权在内的一切权利。并可无偿用于

发表、放映、出版、宣传、展览、成果转化、生产、销售、转让等主办单位及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的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认为需要的用途。

2. 如有需要,主办方有权修改奖项设置与评选标准。

3. 主办单位对本次大赛和评奖保留最终的解释权。

(二) 关于知识产权及参赛作品所有权

1. 参赛者必须保证对其参赛作品所涉及知识产权负完全责任,参赛及获奖作品如存在未经权利人许可的抄袭、复制、盗用或其它侵权行为,一经发现,主办单位将取消其参赛资格与获奖资格,收回奖金、获奖证书,并在有关媒体公布其侵权行为。

2.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主办单位和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书面授权同意,不得使用本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及参赛获奖作品。

3. 大赛全程设有监督机制及法律顾问,注重对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保护,防止出现违规行为。

附件

2018' 广东（珠海）文化创意设计大赛 参赛作品申报表

作品编号（由组委会填写）					
作品名称					
作品征集方向 （请在□内打“√”，每一参赛作品只能选一个征集方向和一个对应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的文化资源项目，多选或少选无效，视为放弃参选）	□文博创意产品设计 对应的文化资源项目名称：		编号：		
	□非遗创意产品设计 对应的文化资源项目名称：		编号：		
	□地域特色文化旅游创意产品设计 对应的文化资源项目名称：		编号：		
作品形式（请在□内打“√”）		□平面设计作品 □实物作品			
实物作品信息	是否需要退回（请在□内打“√”）	规格（尺寸）	材质	重量	创作时间
	□是 □否				
作品（设计）关键词					

作品说明（800字内，可另附文档说明）：

参赛者类别	请在□内打“√”，只能选一个，多选或少选无效，视为放弃参赛： □单位参赛 □团队参赛 □个人参赛		
参赛单位 (团队、个人)信息	单位（团队、个人）名称（姓名）：		
	单位（团队、个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指定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及邮编：		
参赛团队 成员信息	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声 明

本单位（团队、个人）所选送参加 2018'广东（珠海）文化创意设计大赛的作品，知识产权归本单位（团队、个人）所有，本单位（团队、个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参赛作品入围获奖的，本单位（团队、个人）自愿无偿将此作品的著作权（除人身专有部分权利外，包括但不限于复制、发行、出租、展览、表演、放映、广播、信息网络传播、摄制、改编、翻译、汇编等权利）、专利申请权等权利不可撤销地、无偿转让给大赛主办单位（广东省文化厅）及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独占性享有，可无偿用于发表、放映、出版、宣传、展览、成果转化、生产、销售、转让等大赛主办单位及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认为需要的用途，主办单位及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目权利人可以自行或授权相应民事主体使用，并对其进行必要的修改。

参赛作品最终未获得任何奖项的，本单位（团队、个人）依法享有相应权利。基于大赛所公布的征集文创产品设计文化资源项目为国有或地方政府、相关单位、企业或个人权利所有，所有参赛单位或个人未经权利人许可，不得擅自将相关资源项目用于本参赛作品以外用途，本单位（团队、个人）承诺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用于未经权利人许可的其他用途。

特此声明。

单位盖章：

个人签字：

说明：

1.带“*”号为必填信息，请认真填写相关内容，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 18:00 报名截止前，将此表及作品信息电子文档上传大赛指定官方网站，并按规定要求将相关纸质文档和材料寄送至组委会；

2.参赛者签署并提交此表，表明参赛者同意并遵守大赛活动规则，并保证提交作品为参赛者原创；

3.大赛组委会联系地址及邮编：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红山路 165 号珠海市文化体育旅游局 2018 广东（珠海）文化创意设计大赛组委会办公室，519000；大赛官方网站网址：www.gdwcsj.com；活动咨询电话：0756-2636632，18575666850。